



构建和谐社会的积极发展慈善事业

余长明（湖南省民政厅厅长）

慈善事业，是扶贫济困的事业，发展慈善事业，对于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

慈善事业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的一个不可缺少的方面。健全的社会保障体系，由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等四个方面所组成，它们就像四根支柱一样相互衔接、相互配合，各有各的作用，共同支撑着社会保障体系这座大厦，缺少任何一个方面，都会影响大厦的稳定性和功能的正常发挥，不利于社会的和谐与发展。因为慈善事业主要来源于人们的自愿捐助，其资金和财物不是直接来自社会生产和再生产环节的必要扣除，受惠者不以进入生产过程就业为前提，它是富者和一切有能力捐助者在慈善心驱使下的自觉行为，失业者、弱势群体和遭受各种天灾人祸的困难群体是其主要的受益对象，因此，它是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的重要补充。

发展慈善事业有利于缓解不同社会阶层的对立情绪，弥合社会裂缝。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激烈的竞争和资源配置的不平衡，必然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教育和引导先富起来的人们，兴办慈善事业、捐助慈善事业、扶贫济困，可以让先富起来的人们树立起乐善好施的良好社会形象，赢得广大社会公众尤其是困难群体的尊重和理解，化解贫困群体的怨愤情绪和不平心理，减少针对富裕阶层的报复犯罪行为和不稳定因素。“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中华民族历来有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和人道主义精神。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经济社会的发展，湖南省慈善事业和慈善组织开始起步和壮大。湖南省慈善总会自1997年成立以来，共募集善款11000余万元，物资价值7800万元，救助困难对象46万多人次。然而，由于受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我国和我省的慈善事业差距还很大。据统计，美国2003年的慈善捐款总计达6700多亿美元，占全美当年GDP的9%，而我国的慈善捐款占GDP的0.1%；近几年来上海慈善基金会募得善款近10亿元，而湖南省募集的善款为1.1亿元。改变这种落后状态，需要各级领导和社会公众提高对发展慈善事业的认识，真正把慈善事业看作是对以政府为主体的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补充，是调节贫富差距的重要手段，其在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实现共同富裕方面均有着重要的作用，进而采取得力措施，促进慈善事业的发展。

加强对发展慈善事业的舆论宣传，增强公民的慈善意识。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多种媒体都要把推动慈善事业的发展当成自己义不容辞的社会责任，要运用灵活多样、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宣传慈善精神和对慈善事业作出贡献的先进典型，营造慈善热点，激发社会各阶层人士参与慈善事业的热情。慈善组织要有计划地组织一些具有社会影响力的慈善活动，通过活动来吸引更多的人参与慈善事业、奉献慈善事业。

发动和动员广大企业参与和支持慈善事业。创造社会财富的众多企业，是发展慈善事业的重要源头活水，他们的慈善意识强不强、支持慈善事业的力度大不大，是决定慈善事业规模大不大的重要因素。据中华慈善总会统计，我国企业参与捐赠慈善事业的只占1%，估计湖南的这个比例还低一些。这与目前的发展水平和社会文明程度极不相称。企业具有追求经济利益最大化的权利，但同时任何企业都要承担一定的社会责任，依法纳税是承担社会责任的主要形式，而支持扶贫济困的慈善事业，推动社会和谐发展，则是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另一种形式和更高境界，有能力的企业应该同时从这两个方面去主动承担自己的社会责任和义务。企业应转变观念，认识企业与社会共生关系，善于通过慈善捐赠，提升企业的公众形象和品牌形象。

各级政府要进一步为发展慈善事业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条件，加大对慈善事业的扶持力度。要加快有关慈善公益事业的法律法规建设步伐，尽快出台《湖南省社会募捐管理暂行办法》，规范各类社会性募捐活动，落实好国家规定的捐赠优惠政策，以利于慈善组织开发更多的社会慈善资源。要适当增加财政对慈善事业的投入，对起步阶段的慈善事业扶一把、送一程。党政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带头参与慈善活动，以亲民爱民的形象积极参与民间组织的慈善活动，做到身体力行，率先垂范，不仅带头捐赠善款，而且要在慈善活动中发挥组织协调作用，提高慈善活动的权威性和号召力。

